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宇	107	偵	2122	過失致死	簽○	羅○華	不起訴處分
宇	107	偵	2551	毒品防制條例	大安分局	彭○緯	起訴
宇	107	偵	2735	毀棄損壞	簽○	莊○	不起訴處分
宇	107	偵	2736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彭○緯	起訴
成	107	偵	2109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葉○朋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6	偵	8951	竊盜	橫山分局	何○寶	不起訴處分
孝	106	偵	8951	竊盜	橫山分局	何○傑	不起訴處分
孝	106	偵	8951	竊盜	橫山分局	葉○璋	不起訴處分
孝	106	偵	12533	背信	竹東分局	黃○斌	不起訴處分
良	107	撤緩	54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任○宗	撤銷緩起訴
宙	107	偵	1013	詐欺	竹三分局	蔡○邦	起訴
宙	107	偵	1142	詐欺	竹北分局	蔡○邦	起訴
宙	107	偵	1880	詐欺	臺灣高檢	蔡○邦	起訴
忠	107	偵	1613	毒品防制條例	拘○到案	張○程	起訴
明	107	偵	1314	侵占	竹三分局	郭○倫	起訴
明	107	偵	2375	駕駛業務傷害	簽○	楊○裕	起訴
明	107	偵	2376	駕駛業務傷害	簽○	楊○裕	起訴
洪	106	少連偵	40	妨害秩序	竹一分局	張○強	不起訴處分
洪	106	少連偵	40	妨害秩序	竹一分局	張○茹	不起訴處分
洪	106	少連偵	40	妨害秩序	竹一分局	張○忠	不起訴處分
洪	106	少連偵	40	妨害秩序	竹一分局	楊○學	不起訴處分
洪	106	少連偵	40	妨害秩序	竹一分局	葉○翔	不起訴處分
洪	106	少連偵	40	妨害秩序	竹一分局	盧○璋	不起訴處分
洪	107	偵	1072	妨害自由等	竹一分局	黃○貴	不起訴處分
洪	107	偵	1601	詐欺	簽○	甘○忠	不起訴處分
洪	107	偵	1601	詐欺	簽○	李○○	不起訴處分
洪	107	偵	2507	詐欺等	簽○	葉○賢	起訴
為	107	偵	1449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張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為	107	偵	185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曾○鵬	緩起訴處分
為	107	偵	1983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張○繼	聲請簡易判決
為	107	偵	1995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范○鏡	聲請簡易判決
為	107	偵	2108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彭○益	聲請簡易判決
為	107	偵	2437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劉○安	起訴
為	107	撤緩偵	21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蘇○琪	聲請簡易判決
捷	107	毒偵	757	毒品防制條例	觀○簽分	李○明	不起訴處分
捷	107	軍毒偵	20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蔡○洋	不起訴處分
清	107	偵	58	竊盜等	竹一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282	偽造文書等	竹一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1596	竊盜	竹三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1674	搶奪	竹二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1819	搶奪	竹二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1825	竊盜	竹一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1826	竊盜等	竹三分局	黃○豐	起訴

清	107	偵	1827	搶奪	竹一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1828	搶奪	竹一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1829	竊盜	竹二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清	107	偵	2556	竊盜	竹三分局	黃○豐	起訴
揚	106	偵	7087	贓物	簽○	鄭○騰	起訴
道	107	偵	2287	殺人未遂等	簽○	黃○	追加起訴
精	107	偵	1085	詐欺	竹二分局	林○賢	不起訴處分
精	107	偵	2274	偽造文書	簽○	彭○帆	不起訴處分
精	107	偵	2274	偽造文書	簽○	彭○慧	不起訴處分
精	107	偵	2274	偽造文書	簽○	彭○萱	不起訴處分
精	107	偵	2546	竊盜	竹北分局	楊○明	不起訴處分